

证券代码：001366

证券简称：播恩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3-007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变更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23]271号)核准，公司由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股票4,035万股。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于2023年2月28日出具的“中汇会验[2023]0460号”《验资报告》，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0,330,000.00元变更为人民币160,680,000.00元，公司总股本由120,330,000.00股变更为160,680,000.00股，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”。公司类型最终以工商登记机构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现拟将《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(草案)》(以下简称

“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”名称变更为《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，并对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条款	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条款
第三条 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【】万股，并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	第三条 公司于2023年2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35万股，并于2023年3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】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,068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【】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,068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第二百二十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实施。	第二百二十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全部事宜，具体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构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3日